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4-029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华鑫信共同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未来 AI 算力发展趋势的认同和承载中国广电核心节点的需要，以及在广电 5G+北斗、国家文化大数据、广电 VR 等方面的布局安排，计划利用现有“数据中心机房”（位于湖北广播电视传媒基地长江文创产业园 1 号楼）和网络传输架构资源，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广电网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科公司”）作为平台与载体与武汉华鑫信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信”）共同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计划基建投资规模为 25 亿元人民币，部署算力规模不少于 25000P。

2、对外投资决策和审批情况

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华鑫信共同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的议案》，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光谷智算中心合作协议》，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相关事宜，同日公司与华鑫信签订了《光谷智算中心合作协议》。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对外投资事项经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武汉华鑫信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第一批备案通过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5910863510。主要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投资管理。目前旗下有子公司7家，参与股权投资产业基金6只，基金管理规模为50亿。华鑫信依托武汉高校成果转化优势和人才沉淀创新优势，重点投资聚焦硬科技、大健康、AI领域等新质生产力项目。

三、合作主体公司基本情况

湖北广电网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是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420000MA4955T40C。公司主要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AI算力服务等。

数科公司是光谷智算中心项目投资备案主体，已获得湖北省发改委节能审查批复。

四、投资标的（数据中心机房）的基本情况

数据中心机房位于光谷四路长江文创产业园1号楼，占地面积42亩，总建筑面积4.36万m²，是独栋6层数据中心机房楼。房屋主体建筑建设费用为2.93亿元，按照国家A级、国际T3+标准设计建设，最大可布置标准机柜4050架。目前项目主体建筑已完工。

五、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 1、甲方：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或简称湖北广电或公司）
- 2、乙方：武汉华鑫信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简称华鑫信）
- 3、丙方：湖北广电网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或简称数科公司）

（二）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基于对未来趋势的共识，并结合武汉的地理位置、教育资源以及在网络传输架构上的优势，再加上甲方是中国广电的核心节点以及在广电 5G、国家文化大数据、广电 VR 等方面进行了超前布局，拟共同打造全国领先的数字经济产业生态高级聚落基地，并对上下游产业集群中的项目或公司进行培育和孵化，进一步壮大数字经济的生态系统，以发展 AI 生态产业。

甲乙双方计划以丙方为主体，基于“数据中心机房”（位于湖北广播电视传媒基地长江文创产业园 1 号楼）建设光谷智算中心，以支撑广电以及互联网等企事业的 AI 算力需求，预计部署算力规模不少于 25000P，基建投资为 25 亿，后期将根据项目具体落实情况适度扩大建设规模。

（三）合同主要内容

- 1、甲乙双方同意共同在银行开设专项资金托管账户，用于存放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专项资金，本协议正式生效的前提条件是乙方向专项资金托管账户上打入的资金不少于人民币叁亿元整(3 亿元)。
- 2、甲乙双方约定，该专项资金托管账户的资金，只能用于对丙方进行增资扩股以及算力项目的投资，除此之外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用

途。

3、乙方向专项资金托管账户上打入的资金到账后，甲乙双方共同对数科公司进行增资，乙方增资不低于3亿元，甲方用购买数据中心机房预付款进行增资。

4、甲方承诺以2024年3月31日为基准，聘请中介评估机构对丙方的资产进行评估（乙方认可丙方前期，为成为智算中心项目的投资备案主体做了大量工作，在评估报告上可以体现其价值，具体数额以评估报告为准），并出具正式的审计评估报告。

5、乙方通过文交所正式获得丙方的控股权后，可立即对丙方进行二次增资，增资金额约为3.7亿元。

6、为证明华鑫信的诚意以及在AI算力领域的运营销售实力，华鑫信项目团队负责本项目的运营，协议生效后的二个月时间内，以公司与华鑫信双方均认可的方式签订AI算力托管或AI算力出租合同，金额不少于5000万元人民币。为配合签订的合同能落地执行，公司（含数科公司）承诺全力配合华鑫信基于数据中心机房提前进场建设光谷智算中心（包括：物业、交通、电力等）。

7、二次增资完成后，甲乙双方根据实际的增资资金和资产确定持股比例，修改数科公司公司章程等事宜。

（四）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所有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各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将该争议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六、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1、光谷智算中心的建设，将为公司智慧广电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和算力保障，加快公司开展广电 5G+北斗的应用，推动国家文化大数据华中平台建设，促进广电 VR 的发展和商业应用。并将带动相关产业链的发展，将光谷智算中心打造成数字经济产业生态集聚基地。

2、光谷智算中心的建成后，能支撑公司快速构建开放、多元，且可以大规模普及的数字三维智能生态系统（千世界），可以让公司用户更便捷享受国家提供的民生公共服务（教育、健康、养老、公共文化、社会服务等），全面提升用户的体验感和便捷性。

七、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存在交易各方未能依约履行义务的风险。

2、若外部经济环境出现不利变化，或者影响市场需求的因素发生显著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光谷智算中心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